孤儿基本生活费专项补助资金给付流程图

受理

孤儿或其监护人向孤儿户籍所在地的镇政

府（街道办）提出书面申请

审查

由镇、街道办进行初步审核，并提出意见，不符合条件的，要书面通知申请人，并告知

原因。符合条件的，上报区民政局

决定

区民政局审批部门对申请人情况进行调查核实，结合镇、街道办意见，认定其孤儿身

份；对不符合条件的，告知理由

送达

区民政局通过社会化方式发放补助